

我国现有古树名木508.19万株 各地为古树名木撑起“保护伞”

本报记者 王硕

古树名木承载着中华文明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寄托着人民群众的乡愁情思,延续着优质的生物基因,被誉为“绿色的国宝”“有生命的文物”。第二次全国古树名木资源普查结果显示,我国普查范围内现有古树名木共计508.19万株,包括散生122.13万株和群状386.06万株。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积极探索,形成了很多行之有效的保护举措。如2019年,新修订的森林法首次在法律层面将保护古树名木列为专门条款。目前17个省份及部分城市出台了古树名木保护相关地方性法规或管理办法。建立起普查、鉴定、复壮、管护等全过程的技术标准体系;我国已初步建成全国古树名木保护管理一张图、一套数、一个平台,实现了动态、精准管理;针对衰弱濒危一级古树和名木,2023年首次落实中央财政资金5000万元,支持地方实施抢救复壮项目等。

各地也先行先试,探索出许多机制,为古树名木撑起了“保护伞”。

如“林长+司法+古树名木保护”模式。2022年的“6·06”案件是由湖南基层林长巡护及时发现并报案,林业部门配合公安机关依法迅速侦破,有效防止毒害古树犯罪行为进一步扩大,体现了各级林长的重要作用。四川发布总林长令,加强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重庆制定加强古树名木司法保护6条措施,有效强化“司法+古树名木”。河北、安徽、福建等地探索“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以“检察蓝”守护“古树绿”。

“生境整体保护”模式为古树名木建起了“宜居家园”。北京、浙江、广东等地打造形式多样的古树名木主题公园、绿美古树乡村、古树小区、古树街巷,发布古树主题游线、举办古树文化节等,增添城乡美景,方便群众游憩,推动古树名木资源与生态旅游融合发展。

多元化投入渠道不断拓宽为古树名木保护持续“输血”。浙江、广西等地依托“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开展古树名木认捐认养,募集资金用于古树名木保护和复壮。上海、安徽、湖南探索为古树名木购买保险,在一定程度上纾解了地方财政压力。

此外,各地在制度建设、种质资源繁育、加强科技攻关等方面也采取了很多有益做法。陕西省委书记主持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古树名木保护工作,成立工作专班,组建专家组,制定实施5株5000年古树保护工作方案。广东省委将“实施古树名木保护提升行动”列为六大行动之一。湖北开展新一轮全省一级保护古树名木体检,北京、陕西开展古树名木种质基因保存和繁育等。

国家林草局生态保护修复司副司长刘丽莉表示,下一步,国家林草局将定期开展资源调查,完善“一树一档”,实行全面挂牌保护,严格落实管护责任。推动古树名木保护纳入各级林长制督查考核和林长制网格化管理范畴;建立古树名木保护专家库和专家问诊机制,为基层开展资源调查、养护管理等提供技术支持;做好古树名木精神挖掘阐释,加强宣传引导和合理利用。



湖北利川水杉

守护『有生命的文物』

那些古树的故事

▲黄帝手植柏:陕西延安黄帝陵轩辕庙内有棵树龄约5000年的柏树,树高19.4米。相传为黄帝提倡栽树种草,带头所植。《国书集成》记载:“中部县有轩辕柏,在轩辕庙。考之杂记,乃黄帝手植物,周二丈四尺,高可凌霄。”

1982年9月,英国林业专家罗皮尔在考察了世界20多个国家的林业资源后来中国,他们丈量了黄帝手植柏的胸围、高低,研究了它的生长状况,听取了专家的介绍,经过一番比较,认定了这棵柏树最古老、最粗壮,称其为“世界柏树之父”,从此,“黄帝手植柏甲天下”既成定论。

▲黄山迎客松:位于安徽省黄山市黄山风景区,树高10.2米,胸围2.19米,平均冠幅12米,寿逾千年,为黄山特级保护古树名木,被列入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名录,是中国唯一上榜“全球最著名的16棵树木”的古树。

自1981年起,黄山管理部门为迎客松设立了一个独一无二的岗位——“守松人”,这是迄今为止全国乃至全世界唯一的专职树木“警卫”。30多年来,迎客松享受着19位守松人接力式的特级护理;黄山管理部门为迎客松安装了自动气象观测站及防雷设施、夜间照明设施等,量身定做仿生态支撑架,先后实施了四次综合性保护工程,并按照“日常守护、定期监测、专家咨询、应急响应、科学管护”模式对迎客松实施科学保护,保障了迎客松健康成长、益寿延年。

▲0001号水杉:位于湖北省利川市谋道镇水杉植物园,树龄达850年,树高35米,胸围7.78米,冠幅22米。它是世界上树龄最大、胸径最粗的水杉。



黄山迎客松

杉母树,并被世界公认为“天下第一杉”“水杉王”,对古植物、古气候、古地理和地质学,以及裸子植物系统发育的研究均有重要的意义。

目前,全球存活的大部分水杉树,都是这棵“水杉王”繁殖的后代。因此,它又被称为全世界水杉的“母树”。“水杉王”被发现之后,植物学家又陆续在利川谋道至小河一带,找到了5700多棵水杉树,这一系列的发现,吸引了世界上众多的专家学者前来考察,发表的论文著述多达700多篇,因专门研究“水杉王”而获得博士学位的就多达76人,这棵树也因此多了一个“博士树”的称号。

“水杉王”还是中国与世界各国传播友谊的使者。1972年,美国总统尼克松访华,中国政府把水杉种子作为礼物送给了他,回去以后他就把自己的游艇命名为“水杉号”。1978年,邓小平访问尼泊尔时,也带去了2株水杉树苗,并亲手种在尼泊尔皇家植物园。如今,尼泊尔把它称为尼中“友谊树”。“水杉王”的子孙已遍及世界80多个国家和地区,这也为生活在“水杉王”附近的土家族人、苗族人带来了巨大的财富。

▲剑阁柏:在四川省剑阁县汉阳镇翠云廊景区,有株孤独而神秘的古树——2300多岁的剑阁柏。古柏树高29米,胸径1.16米。树皮纵裂、灰褐色,窄长成条片状,不似柏树粗糙,枝叶如松似柏,枝条密,下垂,远看似松,近看是柏。

据专家考证,剑阁柏在全球仅此一株,被誉为“国之珍宝”。1978年9月,著名树木分类学家赵良能先生认定其是柏木新种,因首次在剑阁发现,定名为“剑阁柏木”。《植物分类学报》在1980年第2期以“柏木属一新种”一文正式定名刊载后,引起了国内外不少林业科学工作者的重视。

▲广州木棉王:位于广东省广州市中山纪念堂。木棉是广州市的市花,而广州市最古老的木棉王就坐落在具有深厚历史文化底蕴的中山纪念堂的东北角。古树树高约23米,胸(地)围5.9米,虽然年代久远,但是依然雄伟如初。每当春天来临,中山纪念堂的木棉王万花绽放,姹紫嫣红。

348年高龄的木棉王见证了广州山河田海的沧桑巨变,见证了中山纪念堂发生的重大历史事件,如抗战时期广东地区日军在中山纪念堂签字投降仪式,国内外领导人及海内外贵宾来访中山纪念堂、北京奥运火炬传递、亚运会会徽发布及各种纪念孙中山先生活动等等。

木棉王脚下有一块立石,上面刻着广州原市长朱光的题词:“广州好,人道木棉雄。落叶开花飞火凤,参天擎日舞丹龙。三月正春风。”这首词正是中山纪念堂木棉王的最佳写照。

全国政协委员赵晓燕:完善权属和补偿制度 加强古树名木保护

本报记者 王硕

“一棵古树,记录着自然生态的发展;一株名木,见证着历史文明的变迁。目前,古树名木的保护重点在乡村,建议要采取针对性举措,加快推进乡村古树名木及古树后备资源的保护管理。”多年来,全国政协委员、北京市农林科学院研究员赵晓燕一直关注着古树名木的保护情况。在她看来,加强古树名木及古树后备资源的保护管理,不仅可以保护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还对传承中国历史文化,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发展新格局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近年来,全国各地严格落实古树名木养护责任,保护管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但在乡村保护中还存在薄弱环节。”赵晓燕说,根据第二次全国古树名木资源普查结果,全国古树名木共计508.19万株,其中,24.66万株分布在城市、483.53万株分布在乡村。“乡村古树名木的占比达到了95.15%,这意味着古树名木的保护重点在乡村。”

在对相关保护措施落实状况的调研中,赵晓燕发现,权属不明是导致古树名木被破坏、浪费、盲目开发且无法实行科学管理的重要原因。“比如,我国在森林法中规定:农村居民采伐自留地和房前屋后个人所有的零星林木,不需要申请采伐许可证。这里的‘零星林木’若是古树名木,又该如何认定和处理?”

针对存在的问题,她建议:要加快完善法律法规,尽快出台国家层面的

古树名木保护行政法规,明确其法律地位。细化法律责任,形成依法保护的长效机制。

加强古树名木的确权登记,明晰权属。落实古树养护的责任单位与责任人,做到“一人一树一策”,健全常态化监管制度。“比如,祖辈在庭院留下的古树产权归属到底是国家还是私人留下以明确;在确保所有者对其所有权和经营权免受不法侵害的同时,也要明确所有者应承担的保护责任和义务。”赵晓燕建议。

同时要建立古树名木生态保护补偿制度,确保其所有者享有生态保护补偿的权利。她呼吁建立古树名木保护生态补偿专项资金,加大中央财政对乡村古树保护的转移支付力度,结合古树名木的价值、保护投入等因素,科学确定补偿标准。对于个人丧失管护能力或无意管护的古树名木,其所有权可转让给国家,政府可进行一定的奖励。

赵晓燕认为,在建立各级政府对区域内古树名木保护主体责任的同时,要健全社会参与制度,广泛吸纳公益组织和公众参与其中。鼓励社会各界、个人通过募捐、认养等形式,资助古树名木保护公益事业。鼓励公众举报破坏古树名木的违法行为。特别针对乡村,要强化乡村群众对古树名木保护意识。积极开展宣传工作,涉及普法、历史文化价值、养护技术等;并在古树名木资源最丰富的地区,组织开展相关科普宣传周活动,推出古树游戏、打造古树公园,讲好古树名木故事,形成保护合力。

委员声音 weiyuanshengyin

加强小流域综合治理 促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李长安

流域是一个自然与社会构成的复合系统,小流域不仅是自然流域的基本单元,也是国土空间构成的基本单元。小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是我国正在实施的长江大保护、生态文明建设和美丽中国建设的“底图单元”。

小流域(一般面积在50平方公里以下)一般位于水系的源头区,是大河流域集水和涵养水源的基本单元,是广大人民群众繁衍生息的栖息地。小流域就像大江大河的毛细血管,关系着主要河流水质和生态的好环。毛细血管堵了,脏了,整个流域大血管清洁通畅就难以实现。因此,没有小流域生态环境的有效治理与保护,难以实现真正意义上的长江大保护。同时,小流域多是经济相对落后边远地区,是乡村振兴的主战场,小流域的经济发展事关长江经济带的大发展。

因此,笔者认为,促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背景下的小流域综合治理的目标就是“生态美、百姓富”。要实现这一目标,应采取“山水林田湖草+农户”治理模式。这种模式不同于以往的小流域治理,这是基于流域单元整体的一项多尺度、多要素、多目标、多层次、多手段的系统性治理、修复和保护工作。

具体来说:第一,加强小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的系统治理。高质量的生态环境是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和保障。流域是一个以水为纽带的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的整体,建设高质量的生态环境有赖于对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的各要素的系统治理与协调治理。要改变以往只针对某个要素开展的“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项目治理工作,以及“治水的只顾治水,种树的只管种树、护田的只考虑护田”的部门管理模式。需要以政府主导,以流域为单元,制定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规划,各要素主管部门通力合作实施系统性、整体性和综合性十分必要。

第二,小流域综合治理应与乡村振兴、美丽乡村有机结合。目前的小流域治理还仅仅停留在以水利部门主导、以减少水土流失为目的的治理,缺少从流域生态系统角度的完整性和系统性治理。同时,对社会因素关注不够,缺少与新农村建设的有机结合,农民的支持度和参与度不够。因此,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背景下的小流域综合治理,应以促进流域内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目标,充分发挥流域内基层组织积极性,建立“市、区、镇街、村居”4级联动机制,通过对山、水、田、林、路、村等的一体化综合治理,形成流域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的良性循环。按照“百姓富、生态美”的要求,持续完善流域养护机制,既要大力促进污染源防治、生态修复及景观提升,又要充分结合本地乡村特色,打造出“一村一品”,依托现有山水脉络形成城乡连通的生态网络,针对区域内不同村庄特色和文脉底蕴,坚持不拆大建、不硬化土地、不破坏耕作层的原则,在尊重自然的前提下,唤醒浓浓的乡愁,提升公共空间,推进整体“乡土”特色塑造。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建设一批具有自然山水特色和人文内涵

的滨江城市、小城镇和美丽乡村”的指示要求,推动乡村观光、休闲康养、生态旅游等产业发展,实现山青、水净、村美、民富的小流域综合治理的目标。

第三,因地制宜全面提升农田水利安全保障能力。小流域的粮食安全、防洪安全、水土流失等问题的解决,全系高质量农田水利工程。同时,乡村振兴和美丽乡村又希望农田水利工程能够成为具有地方特色的人文景观和乡村旅游等资源。这就要求高质量发展背景下的小流域农田水利工程,应该是防洪调蓄抗旱引水、灾害防治、污染治理和乡土特色彰显并举的基础工程,形成完整的防洪减灾屏障和多目标、多功能的高效益防护体系。在补齐农田水利建设短板、保障水资源有效供给、改善农业基础设施条件的基础上,着力加强整体保护和格局塑造,应针对不同自然地理条件小流域特点和主要生态环境问题,着重研究如何彰显各地的资源优势和文化特色,提升农田水利和水土保持治理的生态效益、景观效益和经济效益,提升服务功能。

第四,倡导应用生物处理技术和流域污染分散点就地净化处理。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的核心是修复“人与自然的关系”,在选择路径上要最大限度采用近自然方法和生态化技术。根据不同的河道污染源的不同特点因地制宜建立配套污水处理厂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从根本上削减入河入湖污染,促进湖泊河流的生态修复,创造适宜多种生物息繁衍的环境,带动生态空间整体修复,建立健康的净水循环生态圈,增强生态系统循环能力。要根据小流域居民点一般比较分散和规模较小的特点,采用分散点就地净化处理技术。同时将分散点源治理与中水回用、生态补水相结合,形成有效的生态补水,实现多层次的中水回用,不仅处理的水可以循环利用,污泥等其他物资也可以变废为宝,浇灌农田,实现能源消耗与经济发展相互平衡的可持续模式。

第五,推广“共同缔造”理念,创建“4+1”共治共管模式。促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背景下的小流域综合治理,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坚持全社会“共同缔造”理念。以小流域治理单元,构建“一村一单元”治理模式,引导成立花卉苗木、民宿、农家乐等多个行业协会,形成“党委+工作站+协会+合作社+农户”的“4+1”共治共管模式。坚持“自力更生为主、上级扶持为辅”,资金投入“谁治理、谁受益”的原则。利用上级扶持资金“以奖代补”,充分调动村庄和村民的参与治理的积极性,引导群众从“要我做”变成“我要做”,鼓励民众自筹资金投入村庄精细化提升、发展民宿和农家乐。通过“共同缔造”,使治理后的小流域内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流域水系通畅洁净,人居环境显著改善,乡村特色产业得到培育和发展,群众生态保护意识普遍增强,达到山青、水净、村美、民富的小流域综合治理的目标。

(作者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地质大学教授)



“生态红利”释放“绿色福利”

近日,游客在江西省赣州市赣江新区“米花村儿童乐园”踏青游玩,乐享乡村生态美景。赣江新区把观光旅游与果蔬种植相结合,让菜园、田园巧变现代农业园,形成集农业生产、乡村旅游于一体的田园综合体,走出了一条释放生态红利、分享绿色福利的生态农业发展新路。朱海鹏 摄